

附件 1

煤矿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演练计划汇总表

上报单位：（盖章）

序号	演练单位	生产能力 (万 t/a)	开采深度 (m)	原煤生 产人数	最远撤 人距离 (m)	演练预案名称	演练 类别	演 练 时 间 (月日)	参演 人 数	拟用 设备 器 材	经 费 预 算	备注
01												
02												
03												
...												
...												

说明：

1. 开采深度以垂深计算，分 300 米以下、300-500 米、500-800 米、800-1000 米和 1000 米以上；
2. 最远撤人距离，分 2000 米以下、2000-4000 米、4000-6000 米和 6000 米以上；
3. 演练类别主要有：矿井顶板、水灾、火灾、瓦斯、煤尘爆炸、提升运输、供电、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压力容器、灾害性天气、矸石山、冲击地压、煤与瓦斯突出、地震等；
4. 此表由各市煤炭管理部门、各省属煤炭企业对所辖单位、企业的演练计划汇总后填写。由市煤炭管理部门、各省属煤炭企业统一上报至山东省煤炭工业局安全生产调度指挥信息中心。